

南臺科技大學辦理 105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 6 學分班 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. 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作業要點。
2. 教育部臺教師(三)字第 1030073515 號函 103 年 5 月 2 日召開之「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學分班推動暨檢討會議記錄」。

二、委託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：教育部

三、開設班別：105 年度加註英語專長 6 學分班

四、學分數：6 學分

五、開班特色：

- (一) 英語聽說教學與讀寫教學之最新理論與方法介紹
- (二) 結合國小英語教學實務
- (三) 教學實例之檢討與建議

六、招生對象：

招生對象須符合國教署認定之 4 類國小英語文教師資格：

1. 通過本部 88 年所辦國小英語教師能力檢核測驗檢核者。
2. 畢業於英文(語)相關系所者、畢業於外文系英文(語)組者(含未分組之外語文系，經畢業之大學開具主修英文之證明者、畢業於英文(語)輔系者、國民小學英語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者、修畢各大學為國小英語教學所開設之英語 20 學分班者。
3. 達到 CEF 架構之 B2(高階級)。
4. 經縣市政府自行培訓檢核通過者(培訓完成應予檢核，檢核通過者應發給相關證明)。

且正式教職服務實際授課英語教學時數達每週至少 4 節年資達 1 年(含)以上未滿 5 年者且有加註意願之現職國民小學英語教師。(包含取得合格教師證後，曾任 3 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)

七、招生人數：35 人

八、招生方式：透過縣市政府推薦學員參加課程

九、開班起訖日期：105 年 3 月 18 日 至 105 年 5 月 20 日

十、上課地點：南臺科技大學 (臺南市永康區南台街 1 號)

十一、上課時間：每週五 13：50-20：05；每週六 09：10-15：40，共 9 週。

十二、課程內容：英語聽說教學三學分、英語讀寫教學三學分，共六學分。

十三、授課師資：(如附件)

十四、收費標準：教育部全額補助，不另收費

十五、預期效益：藉由英語教學專業訓練，幫助國小教師了解、應用英語教學理論與方法，增進國小教師之英語教學專業能力。

十六、其他：

（一）規劃單位：本校應用英語系

（二）聯絡人：鍾旻庭小姐。聯絡電話：06-2533131 轉 6101。

附件 1

南臺科技大學 辦理 105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 6 學分班開班計畫表													
班 名	次 稱	辦 理 的 目 的	所 屬 系 所 名 稱	招 生 對 象	開 設 總 學 分 數	教 師 授 課 總 學 分 數		開 班 起 訖 日 期	上課時間（以寒暑 假、夜間或週末為 原則）	招 生 班 數 及 人 數	收費標準 （請分別 列明：學 分費、雜 費、停車 及住宿 等）	上 課 地 點	備 註
						專 任	兼 任						

105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6學分班	加強國語英語教學知能	應用英語系	符合國教署認定之 4 類國小英語文教師資格 ¹ 且正式教職服務實際授課英語教學時數達每週至少 4 節年資達 1 年(含)以上未滿 5 年者且有加註意願之現職國民小學英語教師。 (包含取得合格教師證後，曾任 3 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)	6	3	3	105 年 3 月 18 日至 105 年 5 月 20 日	105 學年度每週五 13：50-20：05 及每週六 09：10-15：40 共 9 週	每班 35 人共 1 班 35 人		N307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	---	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---	--

¹4 類國小英語文教師資格如下：

1. 通過本部 88 年所辦國小英語教師能力檢核測驗檢核者。
2. 畢業於英文(語)相關系所者、畢業於外文系英文(語)組者(含未分組之外語文系，經畢業之大學開具主修英文之證明者、畢業於英文(語)輔系者、國民小學英語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者、修畢各大學為國小英語教學所開設之英語 20 學分班者。
3. 達到 CEF 架構之 B2(高階級)。
4. 經縣市政府自行培訓檢核通過者(培訓完成應予檢核，檢核通過者應發給相關證明)。

附件 2

南臺科技大學 辦理 105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 6 學分班授課師資表								
班 次 名 稱	科 目 名 稱	學 分 數	時 數	授 課 教 師	等 級 職 稱	所 屬 系 所	專（兼）任	備 註
105 年度國民 小學教師加註 英語專長 6 學 分班	英語聽說教學	3	54	柯謙君	助理教授	本校 應用英語系	專任	
				蔡雅琴	副教授	嘉義大學 外國語言學系	兼任	
				盧炳仁	教師	臺中市 惠文國小	兼任	教育部中央英語輔導團員
	英語讀寫教學	3	54	張韶華	助理教授	本校 應用英語系	專任	
				沈添鉦	教授	本校 應用英語系	專任	
				盧貞穎	退休教師	台北市 萬芳國小	兼任	
				蔡雅琴	副教授	嘉義大學 外國語言學系	兼任	

承辦人員：鍾旻庭小姐。聯絡電話：06-2533131 轉 6101。

單位主管：應用英語系 沈添鉦 主任

機關長官：戴謙 校長

傳真：(06)242-7574